

广州市农业农村局

穗农函〔2023〕123号

广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 4个高标准农田补建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白云区农业农村局：

《广州市白云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审核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和钟落潭镇、江高镇、太和镇、龙归街、大源街等四个高标准农田补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的请示》（穗云农〔2023〕11号）及附件收悉。我局就来文有关项目组织开展了初步设计成果专家评审、公示等工作。根据评审意见和公示情况，我局原则同意来文有关项目初步设计（详见附件）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名称的通知》（粤农农办〔2022〕16号）要求，来文涉及的4个项目名称分别调整为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补建）、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龙归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补建）、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等2个镇（街道）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补建）、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（补建），项目档案材料有关表述请跟随调整。

二、切实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格按照经批复的初步设计成果组织项目实施；确需调整项目设计的，请严格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办理。

三、严格落实各项文件制度要求，加快推进项目概（预）算评审，施工、监理招标等各项工作，严抓项目实施进度及工程质量，确保7月底前进场施工，力争年底完工。

四、请于3月15日前向我局汇总上报区年度实施计划；同时加强项目系统信息报备、调度等有关工作，确保系统项目数据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。

此复。

附件：项目概况表



项目概况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面积 (亩)	项目概算 (万元)	建设内容	建设标准	备注
1	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补建)	156.95	229.43	项目建设内容包括:土壤改良;新修泵房、涵洞、涵管、机耕桥板、道路交叉口、挡土墙、生物逃生通道等;整修灌溉农渠、田间道路;设置标志牌、标识牌、宣传栏等	建成后道路通达率100%,灌溉保证率达到90%,水田排涝设计标准达到10年一遇	
2	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龙归街道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补建)	709.95	1129.83	项目建设内容包括:土壤改良;新修泵房、涵管、机耕桥板、会车道、道路交叉口、挡土墙、生物逃生通道等;整修灌溉农渠、排水斗沟、田间道路等;设置标志牌、标识牌、宣传栏等	24h暴雨2日排至水稻允许耐淹深度,旱地排涝设计标准达到10年一遇	
3	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等2个镇(街道)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补建)	202.92	322.2	项目建设内容包括:土壤改良;新修泵房、涵管、机耕桥板、会车道、道路交叉口、挡土墙、生物逃生通道等;整修灌溉农渠、排水斗沟、田间道路等;设置标志牌、标识牌、宣传栏等	遇24h暴雨1日排至无积水。	
4	2023年度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(补建)	898.19	1167.06	项目建设内容包括:土壤改良;新修泵房、蓄水池、涵管、涵洞、机耕桥板、道路交叉口、挡土墙、生物逃生通道等;整修灌溉农渠、排水斗沟、排水斗沟、田间道路等;设置标志牌、标识牌、宣传栏等		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